

证券代码：873792

证券简称：逸美德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现场投票方式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792	逸美德	2025 年 5 月 12 日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（苏州）律师事务所沙伟国律师、陈书彬律师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崔惠峰汇报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王盈汇报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25-009) 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 2025-008)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4 年实际经营情况和 2025 年度经营目标，分析预测经济环境、政策变动、行业形势、市场需求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12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委托理财的议案》

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7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0 日 8:0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双娄里路 15 号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杜昌花 联系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双娄里路 15 号 联系电话：0512-82253128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与会董事签字并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与会监事签字并确认的公司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